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24日，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发布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产品基本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银行	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本表内理财	10,000	2019年6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3.7%
2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9年6月27日	2019年12月24日	3.99%-4.09%
合计				25,000	/	/	/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

（二）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